**附件 6：**

#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

1.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，评标价最低的报价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。

2.报价人须按要求填报 22 座车、37 座车、50 座车及以上的**日使用费单价、里程费单价、单个车型一天报价、总报价**，不得缺报、漏报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。

3.统一设定固定测算参数：

（1）日均行驶折算公里数：500 公里/天（所有报价人统一采用，不作调整）。

（2）各车型使用次数：22 座车型 20 次、37 座车型 12 次、50 座及以上车型 8 次（所有报价人统一采用，不作调整）。

4.计算公式：

（1）单个车型一天报价=车型日使用费单价（元/天）+500KM*车型里程费单价（元/KM）。

（2）评标价：22 座车型一天报价*20 次+37 座车型一天报价*12 次+50 座及以上车型一天报价*8 次。